

从谭其骧先生问学记

葛 剑 雄

二月二十五是老师季龙谭其骧先生八十寿辰,我们在上海集会庆祝。听到金冲及先生等前辈学长出自肺腑、热情洋溢的贺词,更增加了作为谭先生的学生的自豪。忝列先生门墙已经十年有余了,其间由于担任助手,受教益的机会比其他师兄弟更多,先生的不少言行给我留下了终身难忘的印象,这里就择记二事。

先生治学,一向主张求实求真,在修订《中国历史地图集》的过程中,他更是坚持这种精神,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

《中国历史地图集》的编绘工作自1955年重编改绘杨守敬《历代舆地图》开始,后改为完全新编,经数十位专家学者通力合作,至七十年代已完成编稿,并出版了内部本。但由于内部本定稿于文化革命期间,不可避免受到了当时“左”的政治、思想路线的影响,采取了一些不正确的、不实事求是的编绘方法。对这些做法,先生内心是坚决反对的,并且不止一次提出了自己的意见。但在巨大的政治压力下,作为一个“一批二用”的资产阶级学术权威,只能违心地接受“无产阶级”的号令了。而且“主编负责制”早已当作资产阶级路线批倒,最后决定编稿命运人已经不是他这位前主编,而是进驻复旦大学的工宣队了。

因此当1980年修订的工作一提上日程时,先生就提出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恢复《图集》历史真实性的建议。他的意见得到了领导部门的支持和同事的赞同,但当涉及具体问题时,事情就不那么简单了。一部分同志还心有余悸,怕这些曾经受过批判的观点日后会招来麻烦。还有些人怕这些敏感问题会带来政治上的不利,觉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也有些同志对前几年“左”的一套已经习以为常,认为只要政治上对我国有利,历史事实稍有出入没有什么了不起。所以修订工作多次遇到障碍,一度使他面临“熊掌与鱼不可得兼”、坚持真实性就难以如期出版的困境。但是先生坚信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与修订的同事一起反复研究,提出坚实的历史依据,终于使他的建议得到实行。

内部本一个重大的错误就是把一个政权尽管不是同时却都曾占有过的东西南北领土集中在一幅图上,拼凑出历史上从未存在过的“极盛疆域”。本来,根据《图集》的编绘原则,每幅图都应有一个“标准年代”,即选择一个具体年分或不太长的若干年间,图上的内容应以当年或当时的实际态势为准。而这种拼凑的方法尽管貌似科学——各方面的具体界线有史料为据,但在整体上却是违背历史事实的——当时从来没有同时存在过这样的疆域。以唐朝为例,它的西界曾经到达咸海,接近今天的伊朗。但从龙朔元年(661年)遣使招抚到麟德二年(665年)撤退,实际仅维持了三年。开元三年(715年)一度又扩展到葱岭以西,至天宝三载(751年)被大食击败退至葱岭。它的北界自贞观二十一年(647年)灭薛延陀后达到贝加尔湖以北,但到仪凤四年(679年)突厥再起即撤至阴山一线。东北曾于总章元年(668年)灭高丽,置安东都护府于朝鲜半岛,不过为时也很短,上元三年(676年)即撤至辽东今辽宁

辽阳市一带，开元、天宝时又撤到了辽西。可见唐朝西、北、东三面的极大范围并没有同时存在过，但内部本却合成一幅总图，让人造成一种错觉。

先生认为：一个历史学家当然应该讲爱国主义，一部历史著作当然应该维护国家和民族的利益和荣誉。但这一切必须以尊重历史事实为前提，建立在实事求是的基础上。如果连起码的历史事实都不搞清楚，或者故意混淆歪曲，那就谈不上是什么爱国主义，也不可能对国家和民族有利。象拼凑出来的总图这种虚假的伟大绝对不会激发起真正的爱国主义，也不会在政治上产生对我们有利的影响。只有把我们祖国的过去——强盛和衰落、胜利和失败、光荣和屈辱——如实地告诉读者，才能使他们懂得历史发展的规律，为祖国的未来而奋斗。所以在修订时这一类总图已经全部取消，代之以按同一标准年代编绘的地图。同时为了全面反映一个时期疆域的前后变化，又增加了不同标准年代的图幅。

《图集》内部本也画了历史上各个民族所建立的政权，如汉时的匈奴、鲜卑，唐时的突厥、回鹘、吐蕃、渤海、南诏，明时的亦力巴里、鞑靼、瓦剌等等。但是在选择标准年代时往往只根据中原王朝疆域的最大最稳定的时期来确定，因而一些重大的非汉族政权的极盛疆域或活动范围在图上就得不到显示。在修订时，先生坚决主张增加这些图幅，同样选择它们疆域最大的时期作为标准年代，以充分体现各族人民共同缔造中国的历史事实。

根据这一原则，吐蕃的标准年代选定为公元820年（唐元和十五年），那时它的疆域北至天山山脉，南至喜马拉雅山南麓，东至陇东及四川盆地西缘，西至帕米尔高原。这使一些同志产生了顾虑：一小撮民族分裂分子在鼓吹“西藏独立”、“全藏独立”，画这样的图会不会正好给他们提供口实呢？先生指出这种顾虑是多余的，也是无济于事的。分裂分子的所作所为是出于他们的反动野心，并不是根据什么历史事实，他们只会歪曲历史。我们只有准确如实地反映历史，才能使包括藏族同胞在内的全国人民认识到祖国统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回避或者隐瞒历史只会起相反的效果，恰恰损害了民族平等政策的形象，给了民族分裂分子口实。在有关方面的支持下，这个问题也顺利解决了。《图集》第五册（隋唐五代时期）已经公开出版多年，事实证明这幅图的作用是积极的。

《图集》的设色原则是：凡属历史上中国范围的用较深色，邻国用浅色。中国内部则同一政权用同样颜色。内部本从秦时期开始，就将台湾岛画成与大陆上占有今福建的政权同色。但是直到明朝，无论是总图还是分幅图，都还没有注明台湾岛上有什么政区建置。因此在修订时作了这样的改变：台湾始终用与邻国不同、而与大陆一致的较深色，但从秦至明均不与大陆同色，至清朝设府后才与大陆用同一颜色。这一改变本来是顺理成章的事，可是人们已经习惯于强调它“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对《图集》内部本的画法习以为常，并不觉得有什么不妥，对任何即使是正确的修正都心存疑虑，唯恐有悖于“爱国主义”，或者会引出“政治问题”。

其实，有关台湾的历史事实是很清楚的。一方面，台湾和大陆之间的人员来往、经济和文化的交流很早就开始了。另一方面，台湾一直是由当地的民族自治的，直到明朝后期才由大陆的“海寇”建立自己的政权，十七世纪后期才由清朝在岛西部设置隶属于福建省的台湾府，以后才将行政区逐步扩展到全岛。台湾当地的民族（我们称之为高山族）开发并且治理了这个岛屿，而这个民族以后加入了中华民族的大家庭，她的历史当然也是中国的历史，这个岛屿当然就是历史上中国的一部分。而且在台湾归属于清朝之前，没有任何外国拥有过它的主权，一度占有台湾部分土地的外国侵略者已被中国人民赶走。只要如实反映这一段历

史,就能证明台湾自古以来是中国的领土,同时也说明了台湾人民对中国历史的贡献。反之,如果一定要归属于汉族的或中原王朝才算属于中国,那岂不是将汉族或中原当作中国的唯一代表了吗?

这样并不难于理解的道理要取得一些人的理解竟如些不易,甚至有的长期从事历史研究的学者也还不以为然。到了1985年,有关部门援引中央领导对另一种地图集处理意见的批示,要求《图集》中台湾的画法从元朝开始必须与内部本一样。加上其他一些技术问题,《图集》的七、八两册(元、明、清时期)迟迟不能出版。先生的友人、地图学界一位德高望重的前辈听说后,劝先生不要固执,不妨照这样的意见先出版,以后有机会再改正。否则化了几十年心血的成果不能问世,实在太可惜了。其实先生何尝不希望《图集》早点出版呢?《图集》编者名单中打上黑框的已经有好几位了;先生从壮年应召进京编图,已经付出了近三十年光阴,而今年逾七十,能不有时不我待之感吗?但是在原则方面先生绝不让步,他说:“除非拿出证明我的画法错了的历史根据来,否则一定不能改。我要对历史负责,对国家负责,也要对自己负责。文化革命中迫于压力我让过步,这一次无论如何不能再让。图可以不出,主编可以不当,历史事实不能随便改。”他坚定地相信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又得到恢复发扬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必定能贯彻,历史事实必定会得到尊重,《图集》也一定能出版。

果然,中央领导要求有关部门充分尊重学术界的意见,只要学术界意见一致就不要干预。1986年8月,一个有国内各方面的权威专家参加的专题学术讨论会在北京举行。经过几天充分的、有时很激烈的讨论,对《图集》台湾幅和其他一些处理方法取得了基本一致的看法。不久,《图集》七、八两册顺利付印。

先生实事求是的坚定立场固然是出于对党的正确路线的信念,出于对历史事实的全面了解和深刻理解,但正如很多师友所强调的,这与先生具有不计个人名利得失的高尚品德是分不开的。求真求实是一种学风,更是一种可贵的人格。

二

以前读到先生的论文,在钦仰之余,常常有可望不可及的感觉——他引用的论据大多是常见的史料,他研究的问题大多是古今不少学者都涉足的领域,他却往往能得出与大家不同的结论,并为大家所接受。但十年间的耳濡目染,特别是在协助先生编辑《长水集》和论著目录的过程中,我渐渐找到了正确的答案——先生那些不同凡响的不刊之论出于他数十年如一日孜孜不倦的追求,来自他既尊重前人成果又不迷信权威的治学精神。先生对黄河变迁史的探索过程就是一个最好的例证。

从三十年代开始,有关黄河的变迁是先生在教学和研究中不时要遇到的问题。根据现有的史料记载,多灾多变的黄河从东汉以后到唐朝有过很长的一段安流时期,与其前后造成鲜明的对比。历来研究黄河的学者直到当代的水利史权威都把这归功于东汉初王景治河。对这一点,先生是一直有怀疑的:王景治河时间并不长,动用的人力物力也有限,在近二千年前的条件下,治河工程的质量不可能很高,为什么能产生长达六百年的效益呢?在王景以前就有过几次大规模的治河工程;元代以后,治河工程的规模更大,动用了巨大的人力物力,出现过几位水利专家,他们的治理方法即使用今天的水准来衡量也不乏合理性,可是没有哪一次治黄能收到王景这样的神奇效果,相反黄河的水患越来越严重,灾害越来越频繁。

五十年代以来,又出现了把黄河灾情与政治的治乱联系起来的说法,即把黄河水患的加剧归咎于封建统治者和反动政府的腐败以及战争动乱导致的工程破坏。尽管这种说法的实质还是着眼于工程防治,与前者并没有根本的区别,但因为突出了政治因素,一度颇为流行。尤其是在片面强调阶级斗争的时期,要提出异议就有“美化地主阶级”之嫌。但是先生也不为所动,因为尽管不难找到因政治腐败导致工程失修和战争引起堤防破坏的具体例证,可是从长期的历史事实观察却无法作出合理的解释:从西汉初以来的二千余年间,东汉后期至隋初这阶段正是战争动乱规模最大、破坏最巨、持续最长的一次,黄河的长期安流恰恰发生在这期间。在这段长期安流的时间以外,中国历史上也有过不少政治比较清明、社会相当安定的阶段,统治阶级中也出现过不少杰出人物,为什么却没有能使黄河同样有一段安流时期,甚至没有能使黄河的水患减轻呢?

以后又出现了第三种说法,认为东汉以后黄河的长期安流并不是事实,只是由于长期战乱不绝,史料没有保存下来,以至记载不全。这种说法自然也不会使先生盲从,因为同样不符合历史事实——三国、魏、晋、南北朝的记载固然有不少缺漏,但还是留下了大量史料,其中涉及黄河的并不少,要是黄河真有过决溢改道这样大的变化是不可能没有丝毫反映的。而且专门记载水道变迁的名著、北魏酈道元的《水经注》正是在这阶段问世的,黄河及其支流是本书的主要部分,何至于不记录黄河重大的灾变?

在五十年代,先生就注意到了黄河水灾的频率和严重性的前后差异,并认为整个流域内森林、草原的逐渐被破坏,沟渠、支津、湖泊的逐渐被淤塞是水患加剧的主要原因(见1955年在中国地理学会的讲演《黄河与运河的变迁》,载《地理知识》1955年8—9期)。但是这还不能解释为什么在经历了秦汉时期的严重灾害后,黄河又会出现几百年的安流。经过长期的思索,先生认为不能局限于外部因素,应该从黄河本身的变化寻找原因。根据黄河沿岸各水文站近几十年的实测记录,淤塞下游河道的泥沙主要来自中游,形成下游暴涨的洪水也多半来自中游。由于地形和土壤条件的不同,中游最容易引起水土流失的又是山陕峡谷流域和泾渭北洛上游,所以这两个地区在历史上的土地利用情况的改变,是决定黄河下游安危的关键因素。再从历史事实看:秦汉以前,黄河中游人口不多,农业开发程度很低,所以原始植被保存完好,水土流失轻微。秦汉期间先后有大量移民迁入,进行了大规模的开垦,原始植被遭到破坏,导致流入黄河的泥沙量增大。东汉以后,以畜牧为主的少数民族逐步成为这里的主要居民,加以长期战乱使人口锐减,良田鞠为茂草,反而使天然植被得到恢复,水土流失也随之减少。这正是黄河水患减少以至消除的真正原因所在,东汉以后出现长期安流并不是偶然的。这就是1962年他在《何以黄河在东汉以后会出现长期安流的局面——从历史上论证黄河中游的土地合理利用是消弭下游水害的决定性因素》(原载《学术月刊》1962年2期,收入《长水集》下册,人民出版社1987年)一文中得出的结论。他还根据解放后治黄的经验教训提出了因地制宜,农林牧全面发展,搞中好游水土保持的建议。

这些今天已经得到大量实际调查和科学研究肯定的结论和意见,当时却并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甚至还成了文革中被批判的罪状。但是先生探索全部黄河变迁史的决心并没有动摇,他又追根寻源,研究西汉以前的黄河变迁。

这是一个十分困难的题目,因为现存的史料实在太少。过去人们仅仅掌握两则记录:一是《禹贡》中记载了一条黄河故道;一是《汉书·沟洫志》中王横引《周谱》的一句话,提到周定王五年(公元前622年)黄河曾经改道。对后者还存在争议,有的学者以为并非事实。

为了找到可信的证据,先生在普遍悉心发掘的基础上,把目光投向了《山海经》。《山海经》的史料价值已被王国维等人的研究予以证明,但因没有记载河水的专条,长期以来并未引起黄河史学者的注意。先生却根据其中《北山经·北次三经》所载入河诸水,用《汉书·地理志》、《水经》及《水经注》记录的河北水道加以印证,以这些水道入河的地点为依据,钩稽出了一条从未被人所知的上古黄河故道。这就证明了在西汉以前的黄河故道绝不止《禹贡》中记的这一条,因此不仅焦循等人西汉以前黄河下游从未改道之说不攻自破,从班固到胡渭、岑仲勉所认定只有周定王五年这次改道的观点也站不住脚了。

在文献研究的基础上,先生又从地貌和考古发现中进一步找到了论据。从新石器时代直到春秋时期,河北平原中部始终存在着一片极为广大的空白地区,中间既没有发现过有关的文化遗址,也没有任何城邑和聚落的可靠记载。这块空白直到战国时才逐渐消失,正好与黄河下游的堤防大致始筑于战国中期相一致。合理的解释是,在此以前黄河经常漫溢泛滥,河床渐渐淤高,每隔一段时间就要改道,所以人们只能在近山麓的高地居处,平原中部任其荒芜,当然就不可能出现聚落,更不会形成城邑。而在筑堤以后,河道得到约束,经常性的泛滥和频繁的改道得到控制,才使两岸得以开发,人口逐渐增加,形成大小居民点。

从开始留意黄河变迁到写出《〈山经〉河水下游及其支流考》、《西汉以前的黄河下游河道》(原载《中华文史论丛》第七辑,1978年6月及《历史地理》创刊号,1981年11月;均已收入《长水集》下册),先生已经作了三十多年的努力。但他并没有满足于现有的结论,时时在注意各种意见的论争,特别是与他相反的意见。这些年来,强调水土保持成为一种主要的甚至是压倒其他的观点,而先生从人类与自然关系的两个侧面全面分析出发,也不赞成过分夸大水土保持对治理黄河的作用。他认为,即使在原始植被相当完整的古代,黄河下游的开发也还需要堤防的保证;今天全面规划治黄就更应该既抓水土保持这个根本,又重视工程防治和水利设施的建设,二者不可偏废。

在他的论文集《长水集》上下册出版后,我曾经请示过先生续编的计划,并告诉他1981年以后和未收入上下册的论著足于编成一册。先生却显得淡然:“不要急,你以后看着办吧。”过了一会,他颇有感慨地说:“文章已经写了发了,今后怎么出版都可以,你们可以替我做;把我还没有写出来文章写出来才是要紧的事。”我知道,先生所念念不忘的一件事就是继续黄河变迁史的研究,包括复原《水经注》时代的黄河下游地貌,进而重绘《水经注》图。这是先生自己的计划,也是他对学生的期望。

(上接第21页)越小。例如我们在《晋书校文》中就常常看到本校、他校并用,较典型地说明了这个问题。

总之,“校勘四法”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说它们有区别,是因为每种方法的确适用于解决相应的问题,说它们有联系,是因为它们又确实互为条件,互为补充,构成了一个整体,每种方法,只是这个整体的一个环节,每个环节虽然都可以独立,但我们从后一个环节中,总可以看到前一个环节的若干成分。质言之,校勘四法,作为校勘程序,它们是循序渐进,其次序是不应颠倒的;作为校勘方法,它们又是互为条件、互为补充的。